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亦不擬構成或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不受其規限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的交易除外。證券不會在美國境內公開發售。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的專有詞彙與蘇州納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11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而作出。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



**Suzhou Novosense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蘇州納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6)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已於2026年1月2日(星期五)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026,600股H股(「超額分配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5.38%。

超額分配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116.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發行及配發。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1月2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操作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內。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已於2026年1月2日(星期五)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026,600股H股，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5.38%。

超額分配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116.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發行及配發。

### **批准上市**

聯交所已批准超額分配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分配股份將於2026年1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

因應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於緊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說明	緊接發行超額分配股份前		緊隨發行超額分配股份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已發行A股	142,528,433 <sup>(1)</sup>	88.20%	142,528,433 <sup>(1)</sup>	87.64%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19,068,400	11.80%	20,095,000	12.36%
總計	<u><u>161,596,833</u></u>	<u><u>100.00%</u></u>	<u><u>162,623,433</u></u>	<u><u>100.00%</u></u>

附註：

(1) 包括118,216股由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份的A股。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自發行超額分配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14.9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包銷費用以及佣金及估計開支)。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公司按比例分配至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1月2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操作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於下文。

- (1) 在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2,860,200股H股，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5.00%；
- (2) 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按每股H股介乎105.50港元至116.00港元的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連續買入合共1,833,600股H股，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9.62%。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的最後一次買入乃於2025年12月24日作出，價格為每股H股115.9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
- (3)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2026年1月2日(星期五)按每股H股116.00港元的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026,600股H股，以促成將部分H股交付予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尚未行使的超額配股權部分已於2026年1月2日(星期五)失效。

## 公眾持股量

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10%必須始終由公眾人士持有。

承董事會命  
蘇州納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升楊先生

香港，2026年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王升楊先生、盛雲先生、王一峰先生及姜超尚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傑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志良博士、陳西嬪博士、王如偉先生及杜琳琳女士。